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（含当日）前收到全体监事的表决意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》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、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资金循环滚动使用，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不存

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。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.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